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傳遞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1月29日
發文字號：府授都計字第1050256744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發布實施「變更臺中市烏日都市計畫細部計畫(修訂購物專用區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)案」都市計畫書，並自105年12月1日零時起生效。

依據：

- 一、都市計畫法第21條、23條及28條。
- 二、本府105年8月18日府授都計字第1050165327號函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告地點：本府公告欄(臺灣大道市政大樓)(不含附件，計畫書置於本府都市發展局城鄉計畫科提供閱覽)、本府都市發展局公告欄、本市烏日區公所。
- 二、公告內容：都市計畫書1份。

市長 林佳龍